



打新产品

你究竟打中了谁

今年以来，打新股产品可谓跌宕起伏，时而热潮涌动，时而被泼一盆凉水，关键时刻总是“感冒”。先是风传监管层要叫停打新股产品，可是雷声已过，雨点难觅。正当银行再度出手，风风火火发行打新股产品之际，来自投资者的质疑声又风生水起。

近日，网友发帖控诉民生银行“好运套餐”3号资产管理部分运作3个月收益竟然为负，近期没有新股跌破发行价，怎么会收益为负呢？打新股，究竟打出了怎样的尴尬局面？

◎本报记者 涂艳

第二届 “上证风云榜· 中国精英理财” 评选启动

三月春早，2008第二届“上证风云榜·中国精英理财”评选活动蓄势待发。

2007年，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携手国内多家学术机构、行业协会和知名媒体成功举办“上证风云榜”首届中国精英理财师评选。在半年的活动持续时间内，参选的机构和个人遍布全国各地。

随着国内理财市场的日新月异，各金融机构的理财中心、理财团队不断涌现，投资者对金牌理财师和知名品牌理财产品的需要日益高涨。在这样的春潮涌动下，2008年第二届“上证风云榜·中国精英理财”评选活动大幕开启。上海证券报诚邀各银行理财中心、理财团队、理财师踊跃报名，共赴盛会，共襄盛举！

即日起至3月底为选手报名阶段，本版还将对去年参赛选手进行回访报道，敬请关注。

评选筹备组：陈先生 涂小姐
联系电话：021-38967942 / 38967575

光大永明人寿推 “金保来A价值优选理财计划”

◎本报记者 黄蕾

去年年底进入上海市场的光大永明人寿近期在光大银行推出“金保来A价值优选理财计划”。 “金保来”计划堪称光大永明人寿理财产品“常青树”，起步于2004年，经受了国内证券市场“熊市”低迷行情的考验，是一款较为成熟的理财保障产品。

截止到2008年3月5日，其进取型投资账户平均年收益率达到30%以上，稳健型、平衡型账户的年收益率也接近20%。

点评：该计划集投资理财和人寿保险为一体，根据客户不同的风险及收益喜好，设立货币型、稳健型、平衡型、进取型、指数型等5个不同风格的投资账户。在不同的市场阶段，客户可以免费进行转换，以达到扩大收益或规避市场风险的目的。值得注意的是，“金保来A”在投资过程中不收取初始费用（让客户的资金100%用于投资理财）；在保险业务上不收取风险保费（产品涵盖的所有人身风险保障都是免费的）；当客户追加投资时，公司还将按追加资金的1%进行配比，以特别给付金的名义赠送进入个人投资账户，作为对客户的奖励。

大地保险推广 “理赔服务监督卡”

◎本报记者 黄蕾

为加强与客户良好的沟通，主动接受外部监督，进一步提升车险理赔服务质量，大地保险公司山西分公司率先在该省系统推广“理赔服务监督卡”和《保险事故人员伤亡抢救治疗索赔提示函》。

理赔服务监督卡”内容包括：查勘员姓名、联系电话、服务监督电话、理赔咨询电话、全国统一服务热线和六项服务承诺，卡的背面特别注明了欢迎登陆WWW.95590.CN网站实时查询您的赔案状态”字样。与监督卡同时推出的还有《保险事故人员伤亡抢救治疗索赔提示函》。

“误会”源于一份错误数据报告

非凡理财“好运套餐”3号“全球新股投资计划”是一款不能提前赎回的1年期产品，起息日为2007年6月12日。本质上，它就是部分打新，部分挂钩IPOX-30全球指数的结构性产品。其中，投资者关注的重点在其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部分。

在今年3月12日至18日的短短几日内，记者发现民生银行网站上这份非凡理财“好运套餐”3号资产管理概况报告（第3期）出现了两次截然不同的业绩报告：首次报告显示，截至3月12日，“资产管理”部分累计收益率为9.0812%，净值为1.0908元，年化收益率为11.9315%；而如今，这份报告显示为“资

产管理”部分累计收益率为11.89%，净值为1.1189元，年化收益率为15.85%。由于2007年12月15日公布的“好运套餐”3号资产管理概况报告（第2期）中显示的“资产管理”部分累计收益率为11.62%，因此投资者不免对于3个月后打新股累计收益从11.62%降至9.0812%产生误解。

记者致电民生银行投诉中心得到“工号227”工作人员的解释是，该产品确实出现过如投资者所言的业绩错误报告，在受托人“中诚信托”发现数据错误时及时做出了更改。也就是说，按照银行和信托公司的解释，该款产品的打新累计收益并没有出现负增长。

产品运作惹争议

对于银行的“错误”，投资者明显表示出了不满和疑惑。虽然现在累计收益提上去了，但是我们根本不清楚净值是怎么计算的，哪些股票是首日卖出的，到底赚了多少……”广东的一位王姓投资者向记者表示。针对这些关键因素，西南财大信托与理财研究所研究员李深也表示出了无奈：确实，我国银行在类似产品的信息披露方面还很欠缺，银行和信托公司尚未将具体的盈亏状况做出十分详尽的披露，这关系到基金管理者的投资能力问题。”

同时，这款产品还因不能如宣传中所言进行网下配售而遭到了投资者的质疑。原来，在2007年5月26日，民生银行资金及资本市场部代客资产管理中心在国内某报上发布了关于该产品的广告，称B部分产品是传统的国内打新股的产品，其

优势在于使用网下申购的方式进行，极大地提高了中签率，从而最大化产品的综合收益”。对于所谓的“优势”，民生银行在3月18日做出的一份《关于好运套餐3号产品信息披露的说明》中却表示了对“网上申购”的优势的认可，由于近期证券市场波动较大，网下申购方式由于需要锁定3个月方可上市，近期不少新股在3个月内二级市场价格下跌幅度较大，因此网下申购方式相对于网上申购方式而言，近期并未有显著优势。”其实，早在去年5月份，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就突然停止受理信托公司新发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网下资格备案的手续了，也就是说，恰好是“好运套餐”3号计划成立不久，所有通过信托公司进行网下申购的新股的银行打新产品都只能走网上申购这座独木桥了。

低收益率引来质疑

更让投资者感到诧异的是，这款“好运套餐”3号产品打新股部分从2007年12月5日到2008年2月29日的累计收益率只有0.27%（11.89%-11.62%）即年化收益率为1.08%，而几乎同期且参与了14只相同新股申购的“好运6号”（全部参与新股申购的一款产品）产品的累计年化收益率却为5.77%。

对此，兴业银行产品研发部门一位专家表示：虽然申购的新股是一样的，

但是由于不同产品所委托的管理人不一样，投资能力就会有很大差别，具体一般表现在管理人是否在上市首日把股票抛售，在什么价位抛售等具体操作问题。这是属于银行和信托公司之间的秘密，投资者几乎难以得知。”至于投资者关于银行故意隐瞒投资收益的顾虑，这位专家提出了较为保守的看法，“一般银行不会做这类既违法又违背职业道德的事情，风险太大了”。

■钱沿观察哨

当称职管理人 做理性投资者

◎本报记者 涂艳

种投资渠道并通之时，银行凭借大众对其一贯以来的信任将不少投资者揽入怀中。但要做到真正和投资者和谐相处，银行就该多拿些真本事出来，让大家信服。作为委托理财受托人，银行对投资者，也就是合同另一方负有完全遵守合同约定的义务。诸如销售时的虚假宣传、不按照合同约定使用募集资金、不能定期准确地披露产品信息等都会给处于弱势的投

不理想产品再现

另外，近日有投资者向本报反映自己去年3月购买的华夏银行“打新”理财产品收益“不理想”，在查询了交割单后竟然发现其理财账户在2007年和2008年3月15日只划转了投资额的70%，剩下的30%却是按存款处理并且交纳了利息税。

该投资者认为，银行的上述行为公然违反了理财产品协议书并由此导致其收益受损，银行应对此作出合理解释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记者了解到，这款理财产品说明书显示它的主要投资方向为新股申购，于2007年3月16日成立，属于非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并且不能提前赎回，该产品已于2008年3月16日到期，在扣除了管理费后，产品单位净值为1.0961，客户实际收益率为9.61%，年化收益率为9.558%。

在理财产品说明书中有关于说明：先新股申购期间，资金存放于信托专户，用于银行存款、国债回购或其他委托人和受托人共同认可的其他用途。”

在解释过程中，该工作人员还以同为该行的另一款产品为例，称该产品也是将投资人所投款项作为存款而有效的降低了产品风险，同时提供了产品收益。同时该人员还向记者推荐了该行的另一款新股申购理财产品，称其具有投资时期不固定，收益随时变现等优点，而且所投资基金将会全部用于打新。

记者随后查看了该产品的广告，发现其中一条建议为“为保证签约客户能够连续参与每期新股申购，建议客户起存5.5万元以上”，根据银行业内人士的说法，该项建议主要是因为在新股中签后，用于申购的资金会被冻结，从而造成剩余资金不足5万元而无法参与下一次打新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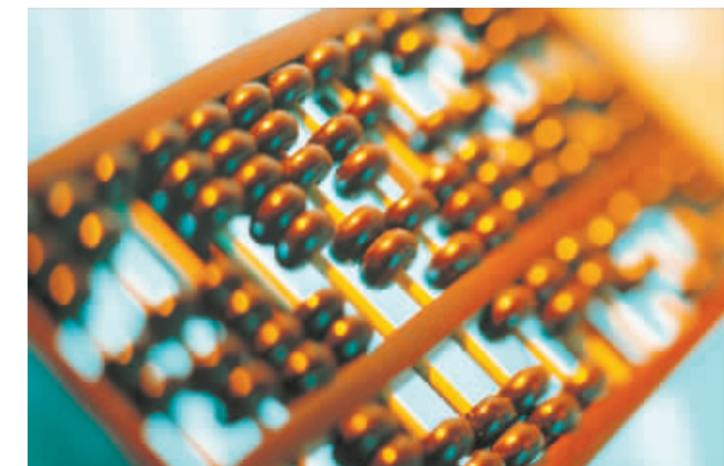
新股看准了再打

零收益、过半QDII出现浮亏、打新产品收益猛降……银行产品风波不断，投资者的神经一日也没有得到松弛。

虽然此次民生银行非凡理财产品可谓因银行和信托公司数据失误而导致的一次误解，华夏银行打新产品因对合同条款解读的大相径庭儿争议四起，但是如此种种都是关系到投资者切身利益之关键。下面几点建议供投资者参考：

分清打新股产品的类别再

下手。现有打新股产品一般分为开放式和封闭式，前者包括了一次签约、循环打新和新股单项申购，它们在某个固定期限内可以自由增减账户资金或与银行解约，但是每打一次新股银行就要收取一次手续费、保管费和交易税费，投资成本计算下来会比较高。而另一类开放式的理财产品则是指有固定期限，但是在合同约定的开放日定期赎回的，这类产品的管理人会对期间的优质大盘股和溢价预期较高的股票



进行申购。至于封闭式产品，投资者不具备提前终止权，投资收益主要看管理人的投资能力，对流动性要求不是很高的投资者可以考虑。

多关注信息披露透明的银行产品。由于我国还有很多一部分产品在信息披露方面做得很不到位，资金流向、新股卖出时间限制、申购空隙资金使用状况等关键信息在很多合同中都没有做出明确规定，或者约定较为模糊，投资者最好不只是简单地仅仅关注投资预期收益率，而要多在投资获利方式和途径上下工夫，分清虚实。

风险不容忽视。此次投资者争议的焦点在于累计打新收益是否下降和银行是否存在将募集资金挪作他用上，但是仍让记者不安的是：打新股能否一直置身于“不破发行价”的保护伞下呢。其实，从民生银行上面提及的两款相近产品的投资累计收益来看，中签股票在持有阶段不乏跌破发行价的可能。即使在合同中规定了上市首日就将中签股票卖出也很难避免爆发的市场风险。

投资者，他们永远拥有一对“高度灵敏”的双耳，可惜的是，即使是眼前急风骤雨，也难以让他们揭去蒙在眼前的那块黑布——市场火爆之时，他们不顾风险抢购非保本浮动收益品种；冷清之际，他们异常保守地躲在了固定期限、固定收益的保本产品后面。等到风过了，雨停了，才猛然发现“我又亏本了”。

据记者了解，目前固定收益类产

品达到5%左右的年化收益率已经算高了，然而在物价高涨，加息预期不减的现状下，投资者在持有半年或一年甚至更长时间产品后，到期收益率能否超越具有一定流动性的定期存款还真是值得考量。当务之急，让自己做一个理性的投资者。擦亮眼睛，去找一个称职的管理人。

风雨总会过去，提高自己对抗风雨的能力却永远不会过期。